
總統府公報

第 7694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三）

目 次

壹、總統令

一、公布預算

- (一)公布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3 年度預算2
- (二)公布國家運動科學中心 112 年度預算4
- (三)公布國家運動科學中心 113 年度預算5
- (四)公布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3 年度預算7
- (五)公布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3 年度預算9
- (六)公布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受害者權利回復基金會 112 年度預算 11

二、明令褒揚..... 11

貳、總統及副總統活動紀要

一、總統活動紀要..... 12

二、副總統活動紀要 13

總統令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
華總一經字第 11200107751 號

茲依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3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公布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3 年度預算。

總統 蔡英文
行政院院長 陳建仁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3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公布

- 一、業務計畫：應依據業務收支、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 二、業務收支：
 - (一)業務總收入：20 億 9,419 萬 4 千元，照列。
 - (二)業務總支出：20 億 8,259 萬 4 千元，照列。
 - (三)本期賸餘：1,160 萬元，照列。
- 三、解繳公庫：無列數。
- 四、轉投資計畫：無列數。
- 五、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4,212 萬元，照列。
- 六、國庫增撥基金額：無列數。
- 七、資金運用：應依據業務收支及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 八、通過決議 3 項：

- (一)113 年度教育部監督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總支出」預算編列 20 億 8,259 萬 4 千元，凍結 100 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 (二)有鑑於 2023 年杭州亞洲運動會，電子競技首次成為亞洲運動會正式賽事，我國更於本次取得 2 銀 2 銅的佳績，而根據新聞報導亦指出，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主席更指示國際奧會電競委員會展開研究，要舉辦電競奧運（Olympic Esports Games），顯示未來電子競技運動項目更成為未來重點項目之一。然而，現行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在電子競技運動仍未有相關培訓場館，無法提供資源予國家代表選手培訓運用，爰請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研議強化加強電子競技項目之培訓規劃，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 (三)113 年度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業務費用」預算編列 15 億 6,198 萬 3 千元，內容「亞奧運、世大運選手培訓」、「備戰 2024 巴黎奧運黃金計畫」、「備戰 2028 洛杉磯奧運黃金計畫」、「替代役補充兵優秀選手培訓」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共編列 11 億 1,777 萬 4 千元。「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集訓選手費用支給要點」中訂定，儲訓選手無論是學生選手、大學畢業而未在學未就業、已就業經服務單位同意辦理留職留薪、已就業經服務單位同意辦理留職停薪，日常零用金（含生活津貼）皆為 1 萬 1 千元，連基本工資 2 萬 6,400 元的一半都不到。雖選手在國訓中心訓練有吃、住費用，且多數儲訓選手都是學生，但還是有部分選手已畢業，就業後辭掉工作集中到國訓中心。若日常零用金不足以支應家庭生活開銷，恐有消磨選手熱

情之疑慮。為敦促國訓中心提升儲訓選手日常零用金，請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儲訓選手日常零用金提升評估之書面報告。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
華總一經字第 11200107761 號

茲依國家運動科學中心 112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公布國家運動科學中心 112 年度預算。

總 統 蔡英文
行政院院長 陳建仁

國家運動科學中心 112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公布

- 一、業務計畫：應依據業務收支、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 二、業務收支：
 - (一)業務總收入：1,904 萬 7 千元，照列。
 - (二)業務總支出：1,904 萬 7 千元，照列。
 - (三)本期賸餘：0 元，照列。
- 三、解繳公庫：無列數。
- 四、轉投資計畫：無列數。
- 五、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1,200 萬元，照列。
- 六、國庫增撥基金額：無列數。
- 七、資金運用：應依據業務收支及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
華總一經字第 11200107771 號

茲依國家運動科學中心 113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公布國家運動科學中心 113 年度預算。

總 統 蔡英文
行政院院長 陳建仁

國家運動科學中心 113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公布

一、業務計畫：應依據業務收支、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業務收支：

（一）業務總收入：1 億 1,373 萬 1 千元，照列。

（二）業務總支出：1 億 1,171 萬 1 千元，照列。

（三）本期賸餘：202 萬元，照列。

三、解繳公庫：無列數。

四、轉投資計畫：無列數。

五、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3,078 萬元，照列。

六、國庫增撥基金額：無列數。

七、資金運用：應依據業務收支及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八、通過決議 3 項：

（一）為有效落實「國家運動科學中心設置條例」第 3 條第 7 款鎖定運動科學成果推廣全民運用之意旨，爰請行政法人國家運動科學中心應於 113 年完成相關網站及社群推廣機制，並於 3 個月內向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期程規劃書面報告。

(二)查行政法人國家運動科學中心之設置雖為國人所期盼，然其相關業務推動與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教育部體育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之分工仍為後續艱鉅挑戰；同時，我國目前基層球隊因過度訓練、非科學訓練、教育部體育署對於學生賽事密集安排等狀況造成育成階段球員即須面對運動傷害新聞亦在所多見，如桃園市立平鎮高中即被球迷公認是投手墳場。請行政法人國家運動科學中心就如何與各單位協商業務分工及積極協助基層球隊避免運動傷害，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三)行政法人國家運動科學中心於 2023 年 9 月 16 日正式揭牌，期待上路後未來與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共同合作，更制度性的推動運動科學研究，以利協助選手精進實力及培育運動科學人才。查行政法人國家運動科學中心預計編制員額 100 人，113 年度預算書年度預計員額數僅 53 人，僅編制員額數之一半，且截至 2023 年 10 月 6 日止僅招聘執行長及錄取 2 位財務專員，人力缺口須儘速補齊。又現行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亦有設置「運動科學處」，113 年度亦編列合計 738 萬 1 千元之專業運動科學支援相關經費。惟其功能均係關注運動科學研究、運動科學支援，同屬教育部轄下之行政法人，應避免功能疊床架屋、資源分散重複。行政法人國家運動科學中心應與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研議未來分工、業務整合，評估是否須組織整合，且就未來人力招聘如何補齊編制員額差距等議題做妥適期程規劃。請行政法人國家運動科學中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
華總一經字第 11200107781 號

茲依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3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公布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3 年度預算。

總 統 蔡英文
行政院院長 陳建仁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113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公布

(一)工作計畫：應依據收入、支出、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運用等項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收入、支出及餘絀：

1. 收入：21 億 9,384 萬 6 千元，照列。
2. 支出：21 億 2,563 萬 2 千元，照列。
3. 本期賸餘：6,821 萬 4 千元，照列。

(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332 億 5,878 萬 2 千元，照列。

(四)本項通過決議 2 項：

1. 113 年度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預算「業務成本與費用」編列 17 億 6,130 萬 6 千元，爰就下列各案併案凍結 100 萬元，俟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1)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為推動國家住宅政策，促進居住環境，業務範圍包含推動辦理危老重建。

依據內政部不動產資訊平台，截至 111 年底，全台屋齡 30 年以上之房屋，約為 462 萬戶，佔全國房屋總量之 51%，

顯見房屋老化程度高。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就危老重建預算執行率低落之原因及未來如何提升參與危老重建案件，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 (2)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旨為推動國家住宅政策，促進居住環境改善，近年全力推動興建社會住宅。惟審計部調查指出，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似高估租金、低估建築費用與管理費用，若無改善恐致鉅額虧損。為避免此情形發生，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應積極提升營運效率，亦應務實評估各項收入與成本。爰請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針對已完工、已發包興建中，及未來規劃中之社會住宅，進行整體評估與風險管控，並針對如何提高營運效率及降低財務風險，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 (3)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旨為推動國家住宅政策，促進居住環境改善，近年積極推行包租代管政策。惟依內政部社宅統計數據，至 112 年 8 月為止，包租代管全國「累計媒合數」為 8 萬 0,079 戶，「有效契約數」為 5 萬 8,954 戶，而有效契約數較能反映真實出租情況，且細析媒合數的內涵，代管件數約占 8 成，其餘 2 成是包租件數，或可認為受惠於此政策則為一般戶，弱勢戶受惠較小，對於完善居住正義仍待更多努力。爰請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針對如何提升包租代管之有效契約數及嘉惠弱勢租戶，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 (4) 113 年度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出租資產成本—出租住宅成本」水電費、郵電費等相關費用編列 1 億 9,529 萬 4 千元，係為多面向建構地區生活機能，以期成為推動社會住宅典範。

根據研究指出，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社會住宅的用途包含：國際創業聚落 455 戶、開放市民申請的住宅 2,670 戶、公開招租的店鋪 55 戶以及公益空間及社福設施 310 戶。至 112 年 9 月底，已出租的數量分別為 455 戶、2,605 戶、55 戶和 142 戶，而還未出租的部分包括 65 戶的市民申請住宅，以及 168 戶的公益空間及社福設施。惟公益空間及社福設施出租率僅 45.81%。爰此，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建置社會住宅營運管理機制，俾精進管理效能、增進公共服務品質並確實提升招租率，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2. 內政部為達成 8 年 20 萬戶之社會住宅目標，於全台各縣市積極開辦社會住宅，嘉義市近年來高度發展，對於社會住宅之需求也日漸提高。目前嘉義市西區已在建立友忠好室、博愛安居等兩處共 350 戶；嘉義市東區則有安寮好室。惟為使嘉義衡平發展，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應規劃增加一處位於東區之社會住宅，相關增加方案規畫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
華總一經字第 11200107791 號

茲依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3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公布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3 年度預算。

總 統 蔡英文
行政院院長 陳建仁

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3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公布

（一）工作計畫：應依據收入與支出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收入、支出及餘絀：

1. 收入：2 億 2,710 萬元，照列。
2. 支出：2 億 4,326 萬 9 千元，照列。
3. 本期短絀：1,616 萬 9 千元，照列。
4. 本項通過決議 2 項：

（1）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辦理「新媒體與數位傳播計畫」編列 2,150 萬元，主要為運用新媒體與數位傳播，傳遞客家文化精神內涵及活力，增進大眾參與、體驗、學習與互動，以擴散客家語言、音樂、文化等面向在網路社群平臺之能見度。

截至 112 年 8 月底止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講客電臺、靛花官方網站累計瀏覽數計約 336.1 萬次，鑑於民眾近來對客家公共傳播議題之關注程度頗高，允宜積極充實官網相關圖資、數據及資料，善用新媒體與數位平台，加強推廣使用，爰此，請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就「新媒體與數位傳播計畫」，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

（2）根據 110 年度講客廣播電臺收聽行為研究調查研究報告，客家地區有 77.6% 的廣播聽眾沒有聽說過講客電臺，研究建議未來應加強提高知名度，進而提高收聽率。為此，講客廣播電臺推出較貼近民眾生活如分享美食、旅遊等軟性節目，也於不同媒介如 Podcast 等推出節目，希能增進收聽興趣，如多數民眾每日均會接觸新聞或新知需求，若能透過「聽新聞學客家語」

此類 Podcast 節目定期更新，吸收新聞又增進客語能力，惟更新頻率似不如預期。爰請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針對定期更新 Podcast 節目，並提升講客電臺知名度進而提升收聽率等，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
華總一經字第 11200107801 號

茲依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人權利回復基金會 112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公布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人權利回復基金會 112 年度預算。

總 統 蔡英文
行政院院長 陳建仁

財團法人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人權利回復基金會
112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公布

(一)工作計畫：應依據收入與支出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收入、支出及餘絀：

1. 收入：100 億 4,035 萬元，照列。
2. 支出：100 億 3,830 萬元，照列。
3. 本期賸餘：205 萬元，照列。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1 日
華總二榮字第 11200104750 號

資深漫畫家蕭言中，靈變通朗，穎敏軒闢。少歲砥志耽習漫畫，潛心技藝研鑽，披涉關覽，秀出班行。旋於全國漫畫大擂台嶄露頭角，解構童話主題本事，融匯幽默諧趣意念；汲引生活日常素材，

體現哲理美學深微；蒼萃禪思武術精義，勾勒極簡水墨畫風，宿心奇巧，妙絕時人；匠石斫鼻，馳聲寰宇。復成立糖果屋默劇團，跨足編導、歌唱、主持領域，盡瘁多元表演藝術，蘊蓄豐沛創作能量，逸態橫生，英茂異等。嗣肇啟指劍畫派，迭赴美、法、日參展，以《童話短路》、《笨賊一籬筐》、《瘋狂日記》等稱揚海內外，夙享「漫畫才子」令譽。曾獲第一屆技術及職業教育名人錄表揚暨第二屆漫畫金像獎、第十一屆金漫獎特別貢獻獎等殊榮。詎料緒業未竟，迺以櫻疾驟逝，軫惜良殷，應予明令褒揚，用彰才俊，而表貽徽。

總 統 蔡英文
行政院院長 陳建仁

總統活動紀要

記事期間：

112 年 12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7 日

12 月 1 日（星期五）

- 主持空軍飛行訓練指揮部編成典禮（高雄市岡山區）

12 月 2 日（星期六）

- 無公開行程

12 月 3 日（星期日）

- 無公開行程

12 月 4 日（星期一）

- 主持國防醫學院衛勤訓練中心「戰術戰傷及災難事故救護訓練大樓」落成啟用典禮（臺北市內湖區）
- 主持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第 20 次委員會議

12 月 5 日（星期二）

- 出席中科院民雄航太暨無人機院區開工動土典禮致詞（嘉義縣民雄鄉）

12 月 6 日（星期三）

- 接見 2023 年北美各地臺灣會館、臺灣中心暨臺灣協會回國訪問團一行

12 月 7 日（星期四）

- 蒞臨第 18 屆亞洲民主人權獎頒獎典禮致詞（臺北市中正區）

~~~~~  
**副總統活動紀要**  
~~~~~

記事期間：

112 年 12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7 日

12 月 1 日（星期五）

- 出席「走入救援現場，探索 MARN 鯨豚、海龜野放行動」致詞（屏東縣恆春鎮）

12 月 2 日（星期六）

- 無公開行程

12 月 3 日（星期日）

- 無公開行程

12 月 4 日（星期一）

- 出席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第 20 次委員會議

12 月 5 日（星期二）

- 蒞臨明新科技大學「半導體產業設備廠務與檢測人才培育基地」揭牌典禮致詞（新竹縣新豐鄉）

12 月 6 日 (星期三)

- 無公開行程

12 月 7 日 (星期四)

- 無公開行程